

# 2024年11月份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 办公室

**1.深入学习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持续贯彻中央、省、市关于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工作要求，抓好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督促全市系统落实好全省基层减负负面清单和省厅补充清单，加强日常监督。（机关党委等各处室、单位）**

完成情况：持续推进全系统深入学习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督促指导基层党支部利用“三会一课”、主题党日活动加强学习，并纳入各类培训的课程。组织各区域纪检工作组深入企业下沉调研，通过座谈了解、现场查看等方式，了解企业对全市系统队伍作风、廉政建设情况。向全系统及时转发基层减负情况通报，对派出机构落实上级关于集中整治、基层减负工作要求情况进行监督指导。

**2.配合做好第三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各项协调保障工作，对督察反馈的问题组织相关地区、部门开展整改。全力做好第三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交办信访件办理工作。（综合监督处、信访办、执法局等各处室、单位）**

完成情况：一是全力配合下沉督察工作。10月31日—11月7日，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通过现场检查、调阅资料、问询

谈话等方式对我市开展督察，合计检查点位 21 处、采样分析水样 1 个，调阅资料 69 件，谈话 17 人次。下沉期间，全力做好协调保障，提供下沉督察调阅资料，做好问询内容记录汇总。二是**全力做好督查会议保障**。11 月 4 日，凌市长主持召开全市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交办信访问题整改调度会，配合秘书二处做好会议各项保障工作。11 月 13 日，省政府召开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交办信访问题整改暨今冬明春大气污染防治工作视频推进会议，牵头做好南通分会场会议保障。三是**做好央督情况汇报工作**。11 月 7 日，配合起草《关于洋口化学工业园智慧管理平台发布不当信息的情况说明》。起草《中央第一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督察江苏省动员会精神和督察我市有关情况汇报》，于 11 月 9 日在市委常委会上报告。下沉督察结束后，起草《关于下沉督察组关注问题整改有关情况的汇报》，向相关领导报告。11 月 19 日，向市委主要领导呈报《关于第三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交办信访件办理和突出环境问题整改情况的督查报告》。四是**提请督查室开展督查**。11 月 6 日-9 日和 14 日-15 日，提请市委、市政府督查室对督察交办信访件和突出环境问题开展两轮督查，形成《督查专报》，起草《交办单》，将相关问题分解到板块和部门。

第三轮中央环保督察交办我市信访件 245 件，占全省信访总量 7.0%，全省排名第六；交办信访总量较上轮下降 2.4%，为全省 13 个省辖市交办信访量下降的 6 个地区之一。上报 29 批 205 件信访件办理情况，其中办结 49 件、阶段办结 154 件，办结率 99%，共责令整改 25 家、立案处罚 20 家，拟处罚 315.5 万元，

问责 1 人。

**3.紧盯北凌新闸断面申请剔除汛期数据事项进展，加大小洋口、环东闸口、东安闸桥西 3 个断面五日生化需氧量、化学需氧量和总磷管控力度，加强上游关联断面溯源整治，推进 2024 年交办问题闭环整改。（水处）**

完成情况：11 月 6 日，局分管领导带队赴生态环境部参加北凌新闸断面汛期异常数据剔除论证会议，申诉获得专家认可。持续加强当前不达标国考断面及上游关联断面溯源排查整治和污染源管控，会同水利局根据水质协同引排，小洋口、东安闸桥西断面总磷已基本控制每日可满足达标限值，北凌新闸、环东闸口断面总磷基本稳定在 III 类。

**4.完成第三次海洋污染基线调查海湾精细化调查任务。跟踪对接近岸海域秋季监测进展，确保近岸海域水质保持稳定。（海洋处）**

完成情况：完成第三次海洋污染基线调查海湾精细化调查海洋垃圾和鸟类生物多样性现场调查任务。跟踪对接近岸海域秋季监测进展，根据初步分析结果秋季水质优良比例将略高于去年同期，全年优良比例与去年持平或略高于去年。

**5.持续做好近期污染过程应对和进博会期间空气质量保障工作，完成 2025 年臭氧“夏病冬治”工程编排，持续推进融合清单编制工作形成初步清单。（大气处）**

完成情况：持续做好进博会期间空气质量保障工作，11 月

1-10日全市229家工业企业、490条生产线实施生产调整，每日减排二氧化硫5709.6千克、氮氧化物9017.0千克、挥发性有机物2333.7千克、颗粒物1874.7千克；强化污染过程应对，用好溯源分析、监测监控、网格巡查等手段，定时通报大户排放浓度，保持高架源NO<sub>x</sub>和重点行业VOCs控制成效，每天出动6台走航车对各园区进行移动式监测，全力做好大气巡查。编制《南通市2024-2025年臭氧污染综合治理方案》，累计排定365个“夏病冬治”减排项目，完成《南通市2023年度大气污染物与温室气体融合排放清单》报告并提交省厅。

11月单月，我市PM<sub>2.5</sub>浓度为21.4微克/立方米，全省第1；同比下降37.1%，全省第1。优良天数比率100%，全省第1；同比上升4.2个百分点。

**6.加强优先监管地块和关闭搬迁遗留地块监督管理，推进地下水背景值调查分析。组织开展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作调研。（土壤处）**

完成情况：督促指导各地完成112个地块污染管控，对1277个关闭搬迁遗留地块信息完成核实，完成地下水背景值项目枯水期和丰水期数据评价分析。指导各地因地制宜实施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管控，强化建设运维管理，确保治理成效。

**7.加快推进生物多样性展示馆建设，完成图文平面展陈、影片拍摄制作等工作，确保12月中旬完成项目建设。（自然处）**

完成情况：加快推进生物多样性展示馆建设，目前，设备定

制、多媒体制作已基本完成，图文平面内容待审核后开始制作，预计12月中旬完成项目建设。

**8.持续推进省市重大项目服务，开展水泥、建材等重点行业减污降碳先进性调研。向市政府汇报环评审批权限调整情况，争取人员保障及资金支持。组织开展第三季度环评文件抽查复核工作。（环评处、总量办）**

完成情况：通州湾港规修订环评报告书行政审查会顺利通过，即将报审。组织召开如东产业园区规划环评行政审查会暨复核会，对4家水泥建材行业企业开展减污降碳先进性调研，同步编写调研报告和系数调整报告。向市政府专题汇报环评审批权限调整情况，根据凌市长要求开展周边地市调研，积极与市委编办、财政局沟通对接人员保障及资金支持。

**9.完成2024年度市、县两级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评估，做好省厅对我市危废规范化管理评估迎查准备。（固化处）**

完成情况：认真贯彻落实省生态环境厅危险废物规范化环境管理工作方案要求，对危废经营单位、重点产废单位及10吨以下产废单位开展规范化抽查评估。截至11月25日，全市已完成规范化评估年度工作任务，市级共抽查100家单位、各县（市、区）抽查568家单位，已完成考核台账资料的整理，并做好省级考核迎查准备。

**10.持续开展生态环境领域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整治行动；组织开展危废处置、经营单位应急防范体系建设。（安监处）**

完成情况：持续开展生态环境领域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整治行动，截止目前，出动检查人员 999 人次，检查单位 262 家，发现一般隐患 162 个，已整改 112 个，发现重大隐患 14 个，已整改 11 个。组织开展危废经营单位应急防范体系建设，完成 64 家危废处置、经营单位应急防范问题核查。截至目前，发现的 62 个隐患问题已整改完成 50 个，另有 12 在整改中。组织全市 7 家废桶清洗企业召开环境安全提升座谈会，会后 7 家参会企业开展环境安全隐患自查，共发现问题 29 个，目前整改完成 23 个。

### **11.全面完成 2024 年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验收工作。（科监处）**

完成情况：全面完成 2024 年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验收工作。145 家清洁生产审核企业投入 5.3 亿元，258 个中高费项目全部完成，预计每年可减排颗粒物 60.9 吨，二氧化硫 43.6 吨，氮氧化物 106.3 吨，VOCs225.2 吨；减少废水排放 39.1 万吨，COD16.9 吨，氨氮 1.31 吨，总氮 10.8 吨；减少危险废物产生 826 吨，每年可实现经济效益 0.8 亿元。

### **12.持续推进淮河流域入河排污口排查整治。持续推进秋冬季秸秆禁烧工作。组织全市做好 2024 年度全国生态环境保护执法大练兵表现突出集体、个人的参评工作。（执法局）**

完成情况：一是持续推进淮河流域入河排污口整治工作，截至 11 月 22 日，全市淮河流域 9745 个疑似排污口和 3990 个可疑区域已全部完成核查，初步形成 7226 个入河排污口清单，5647

个需整治排污口，完成整治排污口 5274 个，整治完成率 93.41%。**二是**综合运用空气质量超级站、乡镇站和微站数据，9 个市级督查巡察组及无人机巡航组常态化开展秋冬季秸秆禁烧督查巡查工作，11 月起降无人机 3500 架次，发现火点、黑斑均已第一时间交办属地处置，未被上级部门通报火点。**三是**2024 年度，如东局作为先进集体候选单位、通州局和海门局各有一名个人作为先进个人候选人被推送至生态环境部参评，目前参评资料已上报。

### **13.推进市监测监控一体化系统二期项目密评、等保测评、文档整理等收尾工作，组织开展项目内部验收。（监控中心）**

完成情况：完成市生态环境监测监控一体化系统二期项目密评、三级等保、风险评估和文档整理等工作，11 月 29 日组织开展项目内部验收。

### **14.持续推进功能区噪声站点设备更新工作，组织开展扩项资质认定申请各项准备工作，组织开展年度管理体系及运行情况内部审核。（监测站）**

完成情况：**一是**完成城区噪声功能区自动监测噪声站点设备更新工作。**二是**完成土壤和沉积物中镉、铅，气中一氧化碳，海水中溶解氧、pH 值等项目的方法验证报告审核工作；完成扩项涉及仪器设备基本资料典型性报告、授权签字人基本信息等资质认定扩项评审申请材料准备工作。**三是**依据《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管理办法》《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评审准则》等文件要求，采用飞行检查的方式，组织开展内部审核。

**15.编制 2025 年“二上”部门预算，与财政部门会商 2025 年市级生态建设专项资金。（财审处）**

完成情况：完成 2025 年“二上”部门预算的编制工作，与财政部门会商形成 2025 年市级生态建设专项资金初步预算。

**16.积极与南通剧院对接沟通，稳步推进党建现场会情景汇报筹备工作；围绕“争先创优”主题，举办全市生态环境系统第五期铁军“先锋大讲堂”演讲比赛，激励党员干部砥砺奋进，攻坚克难，凝聚争先创优合力。（机关党委）**

完成情况：11 月 8 日、11 月 22 日，局分管领导牵头，机关党委、综合业务处、宣教中心与南通艺术剧院人员分别会商情景汇报节目形式及表现内容。11 月 25 日，局主要领导牵头再次进行会商，目前情景汇报方案已基本确定。印发《关于组织开展全市生态环境系统第五期“铁军先锋”大讲堂活动的通知》，围绕“学深悟透全会精神 自觉扛起使命担当”主题开展第五期大讲堂活动。11 月 28 日开展初赛，初赛决出 12 位选手进入决赛，计划于 12 月初开展决赛。

**17.牵头做好市配合第三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专班宣传组新闻宣传、信息公开、舆情收集和引导等工作。联合市级机关工委举办“City Walk”亲子挑战赛活动。组织开展四季度新闻策划培训。（宣教处、宣教中心）**

完成情况：牵头做好宣传组各项工作，每日与政府网站、电



视台和报社对接，及时在专栏发布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情况。会同市委网信办加强涉生态环境舆情监测与处置，每日做好舆情简报上报。撰写上报张彤市长现场督办信访件办理工作的新闻稿件，会同信访组做好《如皋：立体式推进建筑垃圾堆放问题整改》案例的采访拍摄，11月7日在《江苏新时空》栏目播出。在省厅公众号、南通发布等平台推出《南通：携手共谱长江口“绿色发展”协奏曲》等报道。联合市级机关工委举办“争做环保达人”南通亲子 CITY WALK 环保闯关挑战赛，于11月3日在军山绿野举行，来自全市机关、社区、企业的80组亲子家庭参加活动，活动全程图文直播，浏览量近27万。按照“每季一培”要求，对接新华日报社，策划四季度新闻培训，考虑到授课专家档期，暂定12月中旬组织开展。